

杭州动漫志



傅晓晨

出生于 1981 年, 游戏、电影概念艺术家, 幻想艺术家, 自由插画家, 概念设计师
国际权威 CG 年鉴《Expose4》大师奖得主
作品入选《EXOTIQUE 2》、《EXOTIQUE 3》、世界幻想艺术家年鉴《Spectrum 14》、《Spectrum 15》
作品被邀加入英国编写, 20 年幻想艺术家年鉴《Fantasy Art Now》
作品被邀加入美国编写, 20 年歌特艺术家年鉴《Gthic Art Now》



《China Summon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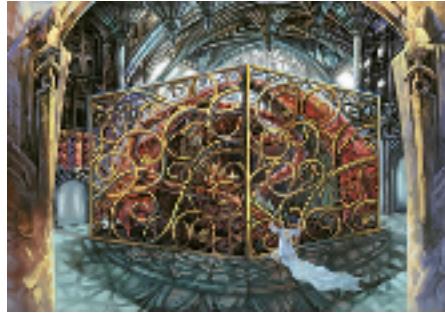


《China Slayer》

CG 大师 傅晓晨 华丽的幻想与冒险

文 / 本报记者 金丹丹 图片提供 / 傅晓晨

很多人知道傅晓晨, 是因为喜欢他绘制的《诛仙》的全部封面, 有一种诡谲而华丽的想象力。这个作品屡屡在国际获奖的 CG (Computer Graphic 电脑图形) 艺术家, 很少人知道原来他藏在杭州啊。在专访中, 他说: “对于我来讲, 一幅画就是一个世界, 背后隐藏着我无数的概念和跳跃产生的新幻想。”



《The love》

画

在一个古旧的教堂里, 有一条巨龙被关在一个雕刻着复杂藤蔓花纹的笼子里。因为他的罪行, 他被关了五千年。终于, 他的囚禁结束, 他可以腾空而起, 他自由了。可是他没有走。在笼子外, 守着一个纱衣女人, 她的双眼被刺瞎, 她的命是和龙连在一起的, 龙走了, 她就得死。于是龙心甘情愿地继续被囚禁, 日夜隔着围栏相望。

画的名字叫《The love》, 一段悲伤的爱情故事, 画面静止在女人攀着围栏跪地和龙沉默相对的瞬间, 但你却能感受到底下沉默和持续的暗涌。

傅晓晨的每幅画都隐藏着一个故事和随之延伸的一个世界。

他的国际权威 CG 年鉴《Expose4》大师奖获奖作品《China Summoner》讲的是龙的召唤师在召唤龙的瞬间。这是他为另一套幻想小说《天魔神谭》作的封面。画面中, 这个全身着金色盔甲的龙的召唤师用魔法来召唤龙, 他古旧的靴子、破损的飘带, 在雷电、光和空气的融合里有一种逼人的霸气。

在面对这些画的时候, 它们所传递的想象力似乎在你周遭回旋翻滚, 把你同现实世界割开, 然后你自己的想象力也在瞬间被点燃了。

双鱼座

“我超爱幻想。”都说双鱼座爱幻想, 那么傅晓晨绝对是超级的想象力大师。

很小的时候, 他就爱画画, 画一些别人会觉得“怎么那么奇怪啊”, 那些只在他脑子里活着的东西。还好, 这个难得且自由的想象力没有被扼杀, 一直持续至今, 这大概要归功于傅晓晨的倔强。而小时候的他没想到的是, 这些想象力引导他做了他真正喜欢的事, 也成

为他的衣食父母。

从小就对神话故事有极大的兴趣, 《山海经》一读再读。现在和朋友在一起经常聊着聊着话题就滑到古今中外的神话故事上去了, 话题就随着思绪东拉西扯, 灵感也随之而来。

速写本

在傅晓晨的速写本上, 有很多半成品, 比如一个能在沙漠中游泳的生物, 它的触感很柔软, 表皮有很多褶皱, 它有很多脚。再比如一个用盔甲全副武装的战士, 他的头盔和衣角的花纹都暗示了他属于哪个族群。

现在, 他正在为自己公司的项目, 游戏《Darkness sun》(《黑日》) 做世界观概念总设计师, 负责设计整个游戏的世界规则和世界构成, 涵盖了整个游戏的细节和大局。这是个和《魔兽》一样宏大的游戏。

桉树

傅晓晨之前学的是环艺, 却老是“不务正业”地画自己的幻想作品, “那时候用丙烯在油画布上画”。后来他接触到 CG 艺术, 被深深吸引。五六年前, 国内的 CG 艺术创作环境很差, 作品很难被认可。“压力很大, 还好自己很坚持, 家里人也很支持。”毕业后, 他为各大游戏做概念设计, 直到后来, 他的作品多次在国外获大奖, 他终于可以吁一口气。

去年, 国内的几个 CG 艺术家作品在清华展览, 受到了老艺术家的好评, “他们说这是传统艺术和新艺术的桥梁。”

他曾经被特聘为中国美院的高级讲师, 因为不想被束缚, 最终还是离开了美院。现在, 他和朋友办了自己的公司, 起名叫 Tuart, 桉树。他说, 在澳洲土著看来, 桉树是很神奇的树, 有非凡的繁殖力, 林子里有一棵桉树, 两年后整个林子都会是桉树。这也隐藏了他对 CG 的理想和野心。

文字

傅晓晨是个很奇妙的人。用那么好看的画来记录已经让人嫉妒了, 他还会写很好看的故事。

他一直在写一部幻想小说。在一个架空的时空, 生活着许多种族。这会是一个像《魔戒》一样庞大而纷繁的幻想。“部落会有各自的语言系统, 这些都会在小说里被创造。”听起来是不是有点儿像上帝的工作? 他一直在小说里孜孜不倦地“挖坑”, 每个人物, 每个点都可以延伸开来很多很多故事。“可能第一本 200 万字都讲不完。”因为是自己真正的心水之物, 他一直默默地写这些故事, 反复修改, 并绘制插图, 同时不断提醒自己不要挖太多坑。

他有随时记录灵感的习惯。“无论是画或是文字都能带你回到当时那个想象的场景。有时候画太直观, 文字反而有更多自由的想象空间。”

符号

看多了他的画, 绚丽色彩繁复花纹, 可看見这个作者吧, 一次是白 T 恤浅色裤子, 一次是浅粉色的衬衫, 都简洁得要命。

“以前我也挺视觉系, 现在倒是很喜欢简洁。”他嘿嘿地笑。不过细节“出卖”了他。他指着衬衫上很多小的狮鹫图案, 它们长有狮子的身体和利爪, 有鹰的头和翅膀, 是他很喜欢的一个兽的形象。他很偏爱一些符号, 比如超爱画龙, 中国龙高贵霸气, 有王者风范, 西方龙则带点儿邪气, 也喜欢中世纪那些古怪复杂的花纹。

一个 Tiffany 的雕刻古怪文字的银色戒指和黑底的十字架耳钉。“他们都说这戒指有点儿像魔戒。”他说要是有天他的小说能拍成《指环王》那样的电影, 他就死而无憾了。

此时他露出孩子般羞涩且欢喜的笑容。